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蒙西鄂尔多斯采煤沉陷区 200万千瓦光伏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项目名称:蒙西鄂尔多斯采煤沉陷区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(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)。
- 项目内容:投资建设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,于 2023 年 1 月完成备案登记,已取得土地预审、环评、水保等支持性文件。
- 项目投资:本项目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与鄂尔多斯市正腾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 96%:4%股比成立的国电电力清能鄂托克前旗有限公司投资、建设、运营和管理。项目动态总投资 834,285 万元,资本金比例 20%,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。按照股比计算,公司将向国电电力清能鄂托克前旗有限公司增资 160,182.72 万元用于本项目投资建设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2024 年 2 月 2 日,公司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蒙西鄂尔多斯采煤沉陷区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,项目实施无重大法律风险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概述

1. 项目名称：蒙西鄂尔多斯采煤沉陷区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。

2. 项目内容：投资建设 200 万千瓦光伏项目，于 2023 年 1 月完成备案登记，已取得土地预审、环评、水保等支持性文件。

3. 项目投资：本项目由公司与鄂尔多斯市正腾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 96%:4% 股比成立的国电电力清能鄂托克前旗有限公司投资、建设、运营和管理。项目动态总投资 834,285 万元，资本金比例 20%，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。按照股比计算，公司将向国电电力清能鄂托克前旗有限公司增资 160,182.72 万元用于本项目投资建设。

4. 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。

5. 项目收益：本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上海庙镇，光资源较丰富。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按照年均发电量 33.25 亿千瓦时，年均利用小时数 1394.2 小时，综合上网电价 0.24578 元/千瓦时测算，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7.69%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是昭沂直流配套二期新能源基地项目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有利于实现“双碳”目标，在节能减排、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方面将起到积极作用。本项目前期条件已全部落实，投资风险可控，项目建设符合公司产业发展要求，符合地方经济发展需要。

四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1. 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、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，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、变更、中止或终止的风险。

2. 新建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，如未来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收入、利润水平的实现造成不确定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2 月 3 日